

省部共建“碳基能源资源化学与利用”国家重点实验室形象标志（LOGO）征集启事

省部共建“碳基能源资源化学与利用”国家重点实验室（State Key Laboratory of Chemistry and Utilization of Carbon Based Energy Resources）于2021年2月获科技部批准建设。重点实验室积极响应国家“一带一路”倡议，深入贯彻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发展理念，以新疆碳基能源资源清洁高效转化与高值化利用为目标，聚焦煤化工、新材料等产业发展的共性基础科学问题。现向广大师生征集国家重点实验室形象标志（LOGO）

实验室简介：

重点实验室围绕**碳基能源资源化学基础、碳基功能材料、碳基能源资源催化转化**三个研究方向，系统开展煤、石墨等碳基能源资源的化学基础和综合利用研究，建立独具特色、高水平的碳基能源资源化学基础数据库；建立选控制备煤基碳材料、石墨基碳材料的普适方法，揭示碳材料结构与性能之间的关系；围绕我国绿色低碳和创新驱动的能源发展战略，研制煤液化、煤油共液化、煤热解的高效催化剂，揭示煤转化的机制，实现煤炭的分级分质利用；促进科研成果的转化与输出，服务国家能源清洁低碳转型发展的战略需求，充分发挥实验室向西开放的桥头堡作用。

参赛要求：

一、作品要求

- （1）寓意贴切，有鲜明象征意义，标志能体现重点实验室的设立背景、研究方向、发展内涵，给人深刻印象；
- （2）构图新颖，设计简洁，主题突出，大气美观，适用于平面、立体、电子媒介等多种载体和场合上使用；
- （3）设计稿应附有对图形、标识、字体创意的文字说明，作品电子稿分辨率不低于600dpi(像素/英寸)，JPG或TIF格式；
- （4）作品需为原创，不得侵犯任何知识产权，如有侵犯他人著作权，由应征者承担所有法律责任，并赔偿实验室因此遭受的损失。

二、投稿时间

2021年10月18日至2021年10月30日。

三、奖项设置

采用奖 1 名，奖金 2000 元；入围奖 3 名，每名奖金 1000 元。

四、评选方式

1、投稿截止后，实验室将邀请有关专家成立评审组对所有投稿应征作品进行评审。

2、评审组分别评选出采用形象标志 1 个、入围形象标志 3 个，并在网络上公布。

3、公示 3 天后，最终采用，此后该作品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等均归重点实验室所有。

五、投稿方式

有意者请于投稿截止日前，将电子版设计文稿发至 wuxy90@xju.edu.cn 邮箱，注明设计者姓名、所在单位、地址及联系方式。

六、公布方式

获奖名单和作品将在新疆大学化学学院官方网站 (<http://chemistry.xju.edu.cn/>) 公布。

七、其他

应征作品一律不退还，请应征者自行保留底稿。本次征集活动最终解释权归省部共建“碳基能源资源化学与利用”国家重点实验室所有。

联系人：吴雪岩 咨询电话：15022919145，

新疆大学省部共建碳基能源资源化学与利用

国家重点实验室

2021 年 10 月 18 日